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苏州市吴江生态环境局（单位名称）的2025年度部分委外执法及应急监测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年度部分委外执法及应急监测服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苏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69人，营业收入为7902.0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64.07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月4日

